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模板9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一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承运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包机费总共人民币_____元。

2. 根据包机航程及经停站，可供包机人使用的最大载量为_____公斤(内含客座)。如因天气或其他特殊原因需增加空勤人员或燃油时，载量照减。

3. 包机吨位如包机人未充分利用时，空余吨位得由民航利用；包机人不能利用空余吨位载运非本单位的客货。

4. 承运人除因气象、政府禁令等原因外，应依期飞行。

5. 包机人签订本协议书后要求取消包机，应交付退包费_____元。如在包机人退包前，承运人为执行本合同已发生调机等费用时，应由包机人负责交付此项费用。

6. 在执行本合同的飞行途中，包机人要求停留应按规定交纳留机费。

7. 其他未尽事项按承运人客货运输规则办理。

包机人： _____

代表人：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运人： _____

代表人：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路运输合同范本阅读

托运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一、货物的种类、名称、性质

甲方主要生产家具装饰材料，需要运输材料以板材和部件为主，其货物性质属于普通材料，不需要特殊包装，不属于“三危”物品。本协议签订前，乙方已派员到甲方查看货物及包装，认为可以装运。今后每批货物装运前，乙方除应按甲方的发货单上数量清点外，还应对包装是否符合运输条件进行验收，如果发现不符合运输要求，应时提出，甲方应及时更正。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长期、不定时的运输合同。期限暂定一年，即二〇〇五年二月日至二〇〇六年二月日，合同期间双方合作较好，可在期满前一个另签订合同，继续合作。

甲方每次发货时，至少提前4小时通知乙方。如货物重量到达二吨时，甲方派车到甲方厂内装货，否则，甲方派车运到乙方指定地点装货。货物交给乙方前的装运费，由甲方承担。

合同期间，甲方必须将自己的货物运输全部交给乙方运输，乙方必须保证提供优质、高效和中等单价的服务。

乙方除自己直接运输外，可以转由其它运输单位运输，也可采用铁路、水路运输方式，但乙方应对甲方和收货人负责，不因其它运输人的责任而减少或免除责任。

三、货物发往地、运价及到货时间

序号发往地货运单价(元/kg)到达时间(天)备注

1福州、晋江、厦门、漳州

2广州、深圳、佛山、东莞6

3台州、温岭、杭州、温州6

4常州、上海、无锡0.75

5沈阳、大连0.8

6兰州、银川、西宁、包头6

7武汉、荆州0.60

8邯郸、太原、青岛、0.65

9南昌、郑州、株州0.65

10长沙、常德、合肥0.6

11西安、云南0.60

12南宁、桂林0.70

13北京、石家庄0.65

14乌鲁木齐1.109

1、上列单价是乙方提供的运输费用的单价。乙方必须保证此表单价是成都市五城区内的中等单价。今后如遇单价调整，乙方应提前局面通知甲方。如果甲方收集到本市两个以上同距离的零担运价高于上表单价的10%以上时，可以提出调整要求。在这种情况下，乙方提出两以上同等距离零担运价证明上列表运价的正确。双方可根据双方提供的运价之平均数协商运输单价。如达不成协议，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上表上“发往地”以指的行政区划。甲方的指定的收货地点在表内标明的地点的行政区划内，无论是城市还是农村，均不再增加运费；如果收货地点不在表内所标明的地点，参照表内的最近地点协商运费单价，也可参照最近地的公里数单价乘以实际运输公里，计算运费。

3、上表内的运输费单价，包括过路过桥费以及运输过程中停车费等全部费用。到达目的地的下车费由收货人承担。

4、到达时间天，是指甲方将货交给乙方后的次日起至乙方将货物交给收货人为止的期限。此期限已充分估计了乙方运输过程的各种情况。

5、运输费乙方在交付货物时，直接向收货人收龋

四、收货人及目的地

乙方每次承运甲方货物时，应根据甲方的(发货单)或(提货

单)填写(运单),并标明货物价值。乙方(运单)上的条款与本协议相抵触时,以本协议为准。

甲方应将货物交给乙方时,还应将(发货单)或(提货单)的会计联、结帐联和随货同行交给乙方。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除将(发货单)或(提货单)的随货同行联交给收货人外,(发货单)或(提货单)的会计联和结帐联应交由收货人签字盖章后返回给甲方。收货人是个人时,应附收货人身份证复印件;收货人是单位时,应附单位的介绍信。实际收货人不是(发货单)或(提货单)本人时,实际收货人应持收货人的委托书,并附收货人与实际收货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收货人不符合前款之条件时,乙方的工作人员应与甲方联系如何处理。甲方应及时与收货人联系。此期间超过8小时的,除不计算乙方逾期交货外,收货人或甲方按本合同第七条承担违约责任。甲方与收货人未在三日内协商好收货事宜,或根据甲方指意,可将货物运回。由甲方按单程运费的1.5倍支付运费。乙方未按本条规定交结货物,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按(发货单)或(提货单)所标明的价值及其它相关费用全额赔偿。

五、货物保价及保险

本合同之运输均为保价运输,所保货物之价值为甲方(发货单)或(提货单)上所记明的价值。运输途中的保险费,由乙方缴纳。

六、货物安全及赔偿

乙方在运输甲方货物时,应保证货物的安全。凡发生在运输途中的货物灭失、损坏按下列方式处理:

- 1、收货人在收货时,应当即对货物数量按照甲方的(发货单)或(提货单)上数量、规格进行验收,如果发现货物灭失、短少

或损坏，乙方应按照(货运规则)填写(货运事故记录)(一式叁份)，由收货人签字，并交给收货人一份。

2、货物灭失、短少，按甲方在(发货单)或(提货单)所记明的价值，并减出灭失、短少部份的运输进行赔偿;货物损坏，按损失的程度和可利用的情况，由双方协商赔偿，协商不成，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七、违约责任

1、收货人逾期支付运费或逾期提货，按日承担100元的违约金，并由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乙方逾期运到和逾期赔偿，按日承担100元的违约金，

上述之违约，应以违约责任的本金为限。逾期运到是因为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或战争造成的，免除承运人违约责任。

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以诉讼方式解决。根据便于诉讼和惩罚违约的原则，任何一方起诉，均可选择原告经营所在地或被告经营所在地法院起诉。

九、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根据(合同法)、(公路货物运输规则)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

2、双方为履行本合同之通知行为按以下方式处理：对于能及时履行，按本合同记明的电话通知对方;不能及时履行的，按本合同记明的地址用特快专递方法通知对方，也可采取本合同记明的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对方。

3、双方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是本合同的附件。

4、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托运人(甲方)

托运人名称(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电子邮件、

邮政编码: 承运人(乙方)

承运人名称(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电子邮件、

邮政编码: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二

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__年1月1日

委托人：

运输代理入：（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代理__线铁路施工用石碴货物的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一、合同的有效期

本合同的有效期自20__年1月1日至20__年12月31日止。

二、代理费用及结算方式

甲方按2元/吨的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数量以铁路运输票据为准，每月结算一次，次月的10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帐给乙方，乙方开具相应的金额的服务发票给甲方。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

（2）与乙方或乙方聘用的货运人员共同验货；

（3）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的规定将货物安全交承运人，由承运人送至订单指定的交货地点；

2、乙方的责任

（2）代为保价（保险），代理领票、送票；

(3) 提供运输咨询及技术指导，提供货损货差索赔咨询；

(4) 根据甲方的另行委托，代理货物出险理赔手续（有关费用另计）；

四、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合同规定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者擅自解除合同、擅自中止合同的履行，应按代理费总额的千分之三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2、由于甲方的责任或者甲方违反有关规定，在代理运输的货物中夹带危险品、爆炸品等违禁物品，导致乙方未能将所代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或者导致其他货物和运输工具、机械设备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未按合同规定预付运杂费及支付代理服务费，应从结算时间起，按未支付部分每日万分之五的比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要求，使货物错运到货地点，乙方应承担无偿运至合同规定地点，并承担因货物逾期到达所造成的损失。

5、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发生短少、丢失、变质、污染、损坏，属乙方责任的，比照运输企业的有关规定或者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进行赔偿。

五、免责条款

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丢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1、不可抗力；
- 2、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货物的合理损耗；
- 4、甲方或收货人的本身过错。

六、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级别管辖的规定，应当向__铁路局两级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

甲方（章） 乙方（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行：

分理处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三

乙方：_____

为确保甲方的_____产品(含促销品、推广用品等)能安全、快捷、准确地通过铁路运输发至全国各地。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精神，经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铁路运输业务委托乙方办理，并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2. 甲方负责发货地点、交货地点的装卸；
3. 甲方提供货物运输途中需要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产品送货单》、《货物调拨单》等；
4. 甲方委派专人负责相关业务协调，便于与乙方联系、沟通，解决日常往来业务问题。

二、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2. 乙方须满足甲方提出的要车计划，并按甲方的时间要求准时把货物送抵目的地；
3. 乙方将货物送达目的地后，必须将《产品送货单》交收货方进行签收；
6. 乙方须书面委托一至二名业务代表负责甲方业务的协调，保证日常的联系、沟通，出现问题及时解决。

三、具体操作方式

1. 甲方在货物发运前以互联网(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将铁路运输计划通知乙方须；

3. 乙方持《产品送货单》到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办理货物签收手续；

4. 乙方整理签收后的《产品送货单》到甲方办理运费结算手续。

四、铁路货运事故的处理及保险

2. 铁路运输保价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 对于重大事故(如整车丢失、损坏等)造成的损失，乙方必须在定损后_____周内以现金的方式进行赔付。

五、费用及结算方式

1. 乙方凭收货方签收的《产品送货单》，按合同的铁路运输价格表向甲方申报结算运费；

3. 甲方用支票形式向乙方承付费用；

4. 在合同规定期限内，甲方有权对运价进行调整。

六、违约保证金的收取及违约责任

2.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时，甲方将不予返还保证金；

3. 双方将《运输管理考核办法》作为本协议附件。

七、合同期限

2.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3. 如合同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有关于铁路公司合同范本

甲方(委托方): _____有限公司乙方(承运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其它相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作范围

-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由甲方指定的起运点至目的地的货物运输。
- 2、具体货物的托运内容,以出货时甲方发出的《派车单》为准。
- 3、甲方将合同区域的货物全部委托给乙方运输,不论货物多少统一以合同价为准。

第二条服务要求

1、乙方负责提供充足的车辆资源用于甲方货物的运输,运输车辆的车况和车型应符合甲方货物的安全要求。

2.1承运司机与车辆:

(2)如因上述证件不齐全或伪造,由此带来的相关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2业务操作指令的安排:

(1)甲方提前用传真方式向乙方发出《派车单》,乙方应在收到《派车单》后一小时内盖章确认,并确定司机姓名、手机号码、车牌号码一并回传给甲方。

(2)乙方接到甲方托运通知及《派车单》一小时后,如不能派

车装货,甲方有权自行调派车辆,如甲方自行调派车辆的成本高于与乙方的合同价格,此高出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3装货的要求:

(1)乙方必须保证在于确认《派车单》当日履行运输责任,并在合同约定的运输时效内

将货物安全送达目的地。

(2)乙方司机在装车时应负责对所装货物的品种、数量、包装,认真清点、把关。对于残缺或包装损坏的货物必须在装车时向仓库提出更换。对于司机未履行以上约定致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装车完毕,乙方人员必须当场与甲方工作人员或仓库办理货物移交手续,并承担货物的安全保管及承运责任、在运输过程中造成损失的完全赔偿责任。

2.4运输:

(1)乙方在运输途中,不许中途换车,确因特殊原因(车辆故障或交通事故)需换车,必须经甲方书面(或传真)同意。否则由此造成甲方货物损失或延误送达时间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必须确保做好防火、防盗、防雨、防潮等工作,货物从装车后直到货物交付甲方指定收货人签收之前发生的损毁、被盗、丢失、淋湿、残损、交货不清、短缺等以及由此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按货物价格1.3倍予以赔偿(赔款在运费中扣除)。

(3)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意外事故时,必须及时电话通知甲方,如出现货物损坏时,必须及时按甲方的相关指令要求报当地

公安交通部门及保险公司，并保护好现场及货物，及积极配合甲方办理有关理赔手续，并承担保险公司赔偿后的剩余损失部分，如因乙方不及时报案、报保险公司和通知甲方，致甲方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乙方负全部责任。

(4)如乙方运输途中发生意外事故，需甲方人员出面协调处理事故时，其差旅费用(包括甲方委派人员食宿费、通讯费、交通费、处理事故应交费用和应酬费等)，凭发票或收据由乙方负责承担。

2.5卸货：

(1)将货物准时送达甲方指定之收货人，否则每延误24小时按人民币500元罚款。该罚款在乙方运费中扣除。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送货单》地址送货，乙方未取得甲方书面许可擅自改换送货地点的，罚款人民币20万元。

(3)乙方需确保收货单位和经手收货人的身份真实无误；核实收货人后，协助卸货，并现场监督，由于运输途中出现的货损、货差等情况当场确认清楚，并予当场赔付。

(3)卸货完毕，必须由收货人在收货单上加盖公章及收货人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无法盖到公章，则需收货人签字的同时并签上身份证号码。

2.6签收单的返还：

(1)每月1-15日的签收单必须在当月20日之前送交甲方指定工作人员；每月15-30日的回单在次月的5日之前送交甲方指定工作人员，由甲方登记签收。乙方未按规定时间完整提报相关文件的，当月不予结算，延迟至下一个帐期进行结算。(2)若乙方无法如期将运输签收单交付甲方，并按每批次100元/天罚款。

(3) 凡出现签收单单据丢失或涂改或损毁，乙方负责复印件的补签，并确保能正常与客户办理结算。否则，不予结算当次运费，并罚款500元/单。2.7信息反馈：

(1) 任何异常情况出现时，乙方必须于1小时之内，以各种有效途径反馈到甲方；(2) 乙方需确保司机的通讯畅通，如甲方客服人员跟单查询时每出现一次手机关机或无法联系到司机，则罚款100元/次(特殊情况需书面解释)。

(3) 次日早上8：00前，乙方必须将运输情况真实地反馈给甲方。

第三条运输价格

1、运输价格：按双方确定的附件《价格表》执行，附件中未列明地区的运价，以双方操作前书面确认的价格执行。

2、价格时效：价目表所述价格的时效与本合同一致，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运输。(如遇市场行情大的变化，应不少于7天提前和甲方协商解决，协商期间内按合同约定价格执行)

第四条费用结算

1、乙方需于每月的5日前，将上月相关单据(签收单，回执、各项票据、结算书)，交予甲方，甲方于10日内核对无误后予以确认，乙方按照确认无误的运输费开具统一的《内陆河运输统一发票》。

3、付款方式：支票、银行电汇。

第五条履约风险保证金

1、为确保本合同的严格履行，在本合同签订之时，乙方同意

向甲方缴纳履约风险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该风险保证金在合同终止，双方结帐时予以统一清算，并于15个工作日之内予以结清；3、履约风险押金不计利息。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对于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本合同服务标准的，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对乙方采取减少运输数量、暂停乙方运输资格、立即终止合同等处罚。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对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对于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3、因乙方责任(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造成货物逾期到达，产生收货单位拒收货物或退货，所有产生的费用及其它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3、乙方不得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甲方同意对承运之货物行使留置权，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七条、特别约定条款

双方合作过程中，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甲方货物，如出现此种情况乙方将承担该货物价值2倍的责任赔偿。

第八条合同的时效及争议解决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签定补充协议书，确认之后作为本合同的必要补充，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合同履行期间，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均应先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请深圳市人民法院予以裁决。

甲方：_____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四

第4条大宗物资的运输，有条件的可按年度、半年度或季度签订货物运输合同，也可以签订更长期限的运输合同；其他整车货物运输，应按月签订运输合同。按月度签订的运输合同，可以用月度要车计划表代替。

零担货物和集装箱货物运输，以货物运单作为运输合同。

第5条按年度、半年度、季度或月度签订的货物运输合同，经双方在合同上签认后，合同即告成立。托运人在交运货物时，还应向承运人按批提出货物运单，作为运输合同的组成部分。

零担货物和集装箱货物的运输合同，以承运人在托运人提出的货物运单上加盖车站日期戳后，合同即告成立。

第6条按年度、半年度、季度或月度签订的货物运输合同，应载明下列基本内容：

一、托运人和收货人名称；

二、发站和到站；

三、货物名称；

四、货物重量；

五、车种和车数；

六、违约责任；

七、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7条货物运单应载明下列内容：

一、托运人、收货人名称及其详细地址；

二、发站、到站及到站的主管铁路局；

三、货物名称；

四、货物包装、标志；

五、件数和重量(包括货物包装重量)；

六、承运日期；

七、运到期限；

八、运输费用；

九、货车类型和车号；

十、施封货车和集装箱的施封号码；

十一、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五

甲方(托运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承运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根据《合同法》及国家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单位 数量、价款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合计

合同金额(大写):

二、包装要求

托运人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没有统一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简易包装,否则,承运

人有权拒绝承运。

三、货物运输方式

1. 货物起运地点： 。

2. 货物转运地点： 。

3. 货物到达地点： 。

四、货物运输期限：

1. 货物承运日期： 年 月 日

2. 货物转运日期： 年 月 日

3. 货物运到日期： 年 月 日

五、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

六、货物装卸责任及方法：

□

七、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

八、运输费用：

运输费用按照以下方式进行结算：现金() 转 帐() 支票()

九、双方的权利义务

托运人的权利义务

1. 托运人的权利：要求承运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人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时，有权向承运人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人，并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人所需费用。
2. 托运人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人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人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人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承运人的权利义务

承运人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否则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 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 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十、违约责任

托运人责任

1. 托运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应按其价值的 % 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 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3. 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4. 在托运人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及无异味的情况下，托运人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 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人无法卸货时，托运人应偿付承运人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承运人的责任

1. 不按规定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人应偿付托运人违约金 元。
2. 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如货物逾期到达，承运人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元。
3. 运输过程中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人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人。在任何情况下，承运人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 元人民币或每公斤 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4. 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污染、损坏，首先由承运人

向托运人承担赔偿责任，然后由承运人向其他有过错的区段负责人进行追偿。

5.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运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 (1) 不可抗力；
-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 (4) 托运人本身存在过错。

十一、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位于 (地点) 的 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 (2) 依法向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其他约定： 。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托运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承运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六

承运方: _____船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货物,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_吨船舶一艘, 船名_____, 编号_____, 船舶有_____吊货设备, 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港_____号码头, 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 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装, 每包体积_____立方米, 重量_____吨。(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 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_港_____号码头. 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 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 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 靠好码头, 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 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 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元，由___方负担。

第七条 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 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 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 运输费用：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元，全船运费_____元。

港口装船费用，由甲方与该港办理；卸船费用，由甲方与到达港办理。

第十条 运费结算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元. 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付清运输费用。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_元违约金。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

商不能解决，双方都可以申请海上(水上)运输管理机关裁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七

托运方：

承运方：

1、运输单价：每月按实际运输数量结算，单价为380元/吨计算，如遇汽油、柴油、过桥过渡费、高速通行费等大幅变动，导致运输成本大幅变动时，运输单价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可随时进行适当调整，结算单价以调整后单价为准。

2、结算方式：运输费用按月进行结算，当月款项当月付清，每月月底之前，甲乙双方财务人员就当月发生的运输费用进行统一结算，形成汇总结算单据，结算款项月底之前付清。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运输起止地和运输数量完成各项运输任务，运输车辆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和调度。

2、乙方车辆严格遵守公路交通规则，积极维护公路交通秩序，保证道路畅通和运输安全，不得乱停、乱靠、乱装、乱卸，不得争道抢行，不得超速超载，不得人货混装，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全部负责。

3、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确保运输安全，如发生各类人身、财产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4、乙方车辆的各项营运费用、税金、规费（包括各种税费、油胎料消耗、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车辆年检费、过桥费、过城入境费、停车费、汽车费、违章违纪等各种费用）和司机食宿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5、运输过程中，货物毁损灭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但货物是由于不可抗力、货物本身自然性质及甲方或收货人的过错致损，乙方不承担货物的赔偿。

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规定解除事由或本合同约定解除事项以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义务的履行，否则，守约方可以要求对方继续履行本合同。

乙方地自己提供的运输车辆应当具有合法的所有权，车辆已取得国家道路营运许可权，并以依照国家法律政策规定购齐有关车辆保险，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合同争议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定程序解决。

第七条 其他约定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可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八

货物运输合同，对于合同应该怎样写货物运输合同模板，参考阅读。

合同编号：

承运人(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托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货物运输合同模板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承运乙方货物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运输货物品名 包装

第二条 运费费用及支付方式、时间：

- 1、 运输价格及服务方式(详见附表一)。
- 2、 乙方同意甲方采用公路运输服务。
- 3、 运费支付方式及时

间：_____。

第三条 乙方交运货物的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没有统一标准的，乙方应在保证运输、搬运装卸作业安全和货物完好的原则下进行包装。乙方可委托甲方包装，包装费用双方协商确定。

第四条 装卸责任：

- 1、发货提货由货物装卸由 负责, 收货方卸货由 负责。
- 2、因搬运装卸人员过错造成货物毁损或灭失由装卸方负责。
- 3、甲乙双方必须在提货车尾清点货物并签发出货单据，确保单据完整、有效。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合同约定收取运杂费。
- 2、有权拒绝承运乙方交运或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品或禁运品。
- 3、确保将货物安全、及时运抵指定地点。
- 4、属收货人自提的货物，在货物到达后及时电话通知收货人提货。
- 5、甲方有为乙方保守商业秘密的义务。
- 6、乙方逾期付款超过合同约定期限 日以上或欠款超过 元时，甲方有权解除 合同。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发货时需提前一天向甲方申报运输计划，甲方电话为：

_____，便于甲方及时安排装车运输计划。

2、 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货物运抵目的地。

3、 乙方自愿将货物保险运输的，应按投保价值金额的 %向甲方交纳保险费。乙方应在货物运单上注明保险运输和保险金额，如同批货物品名、价值不相同的应分别申明价值，否则高价货物按平均价计算保险金额。乙方选择货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超过部分无效。但未向甲方交纳保险费的，视为乙方未保险运输。

4、 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支付运费和其他费用；

5、 办理与货物有关的准运手续。

第七条 货物的验收及单证的流转：

1、 货物的验收期限：乙方或收货人应在接收甲方交付货物的同时，对货物进行检验。

如发现有货损、货差等，应当即提出，并由甲方和乙方或收货人当场做好相关记录，共同签字确认；否则视为甲方已完成约定交货义务。

2、 单证的流转：

第八条 甲方的责任：

因甲方责任造成货运事故，甲方按下列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 投保的赔偿：发生货损货差的，甲方的赔偿金额以投保金额为限。只损失一部分时按乙方货损货差金额与全批货物

金额的比例乘以投保金额对乙方进行赔偿。发生保险事故甲方在向保险公司索赔时，乙方有义务提供相关有效索赔资料，包括货物价值证明等。

4、最高赔偿不超过丢失货物部分运费的3倍，鲜货、易碎品按相关免赔规定办理。

第九条 乙方的责任：

2、由于货物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被污染腐蚀、破坏，造成人身伤害，运输设备损坏的，乙方应予赔偿。

3、属自提的货物，乙方及收货人接到甲方的通知24小时不提货的或乙方及收货人拒收的，甲方开始按每日 元/吨或 元/方收取仓储费；自此时起货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及收货人承担。乙方应通知、督促收货人尽快提货，超过一个月仍未提货的，甲方有权对货物进行变价等处理。

第十条 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减少、变质、污染、损坏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1、不可抗力；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货物的合理损耗；

2、货物包装不善或易碎品的外包装完好但内部物品损坏的；

3、乙方或收货人的过错；

4、乙方或收货人已按本合同第九条第一款约定验收并在收货凭证上签字，未提出货损、货差等异议的。

5、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法令，致使货物被有关部门查扣、弃置或作其他处理。 第十一条 由于国家政策及有关运输规定的变化，甲方可以更改或终止合同。

1、本协议在试运作期间到双方无书面补充自动生效后，任何

一方涉及经营范围发生变动，有权提出解除本合同，但需在解除前30天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2、本合同有效期内，因国家宏观调控，及油价调整高于10%以上，双方重新协商调整运输价格。

3、合同终止解除或提前终止，双方应结清债权债务和其它手续等。

第十二条 本合同的附件《货物公路运输价格表》、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货物运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服务期限为壹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内，若双方认为需要继续合作，另行协商续签事宜。

第十四条 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按相关运输法律法规规定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货物公路运输价格表

2、营业执照

3、税务登记证

4、道路运输许可证

5、其它证件

甲方(签章):

代表人:

乙方(签章): 代表人: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货物运输合同协议书篇九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货物托运

1.1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应填写《货物托运单》,明确托运货物的名称、数量、重量、规格、货物的起运和到达地点、收货人名称及详细地址和联系方法。

1.2甲方托运货物需要办理审批、检验等手续的,应当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给乙方,并配合乙方工作,及时为乙方承运车辆办理提货、装货等相关手续,指导乙方进入指定的发货地点。

1.3甲方委托乙方运输的货物应符合标准,保证货物的质量、包装和温度等要求,在乙方按照甲方所提供的合理指示进行操作的情况下,货物应是安全并可运输。

1.4甲方委托乙方托运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

性等危险物品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对危险物品妥善包装，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物品的名称、性质和防范措施的书面材料提交给乙方。

1.5甲方不得提出影响车辆正常使用用途的要求，若对运输货物有摆放、拼装、温度等特殊要求的，应书面形式作出说明。

1.6在乙方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甲方可以要求乙方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当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货物承运

2.1乙方应持有国家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经营公路货物运输的营业执照及经营许可证，并按照甲方发出的《承运车辆及日程安排表》为甲方安排车辆和人员。

2.2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运输期间内，确保货物包装、数量，并安全地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进行货物交接签收。

2.3乙方应在货物运输中，保持与甲方的联系，若发生意外或其他异常情况，乙方应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情况。若造成货物损失，乙方应及时进行处理，以减少损失，并详细提供事故的相关资料。

2.4乙方应遵守交通法规，因违反交通法规而受到的罚款、扣证、扣车等处罚或交通肇事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并且乙方应及时调度车辆以保证将甲方货物按时安全送达指定地点。

2.5乙方应承担从货物装运至交于收货人止，发生的货物灭失、缺少、变质、污染、损坏的赔偿责任，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除外。

2.6乙方应承担在货物卸货时由于操作不当或野蛮操作造成甲方货物损失。

3、运输价格及结算

3.1运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核定价格表)。但不局限于运输价格表中的价格，具体价格根据单次具体情况协商而定。

3.2随着运输市场的变化，甲乙双方可以对价格协商，经确认后，按实际情况进行适当的调整。

3.3乙方应当于当月五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业务结算清单，甲方应当于当月十日前完成核对工作。

3.4若结算清单核实无误，甲方应通知乙方开具运输行业统一发票;若有疑问，应由甲乙双方核实后再由乙方开具发票。

3.5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发票后的10天内，按发票金额以转帐方式或支票方式支付乙方运费。

4、运输车辆

4.1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产品特性及要求，配备性能优良、车容整洁的货车，以保证运输的质量和安

5、交货方式与期限

5.1甲方要求乙方为甲方提供门对门的运输服务，并委托乙方提供卸装服务(在甲方指定地点装货及在甲方的收货方卸货)，卸货费一并计入运费中。

5.2乙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至交收货地点。个别发货的交货期限如果是收货人休息日时，交货期限则为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的时间。

5.3货物运输到达后，应当及时通知收货人，收货人应当及时提货。收货人逾期提货或收货无故拒绝收货的，乙方应及时与甲方联系，并妥善保管货物，所产生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5.4收货人提货时应当检验货物，对货物的数量、毁损等提出异议的，可以拒绝收货。

6、手续确认

6.1甲方应于出车的前一天下午通过电话、传真或其他终端设备向乙方下达委托，通知乙方提货。

6.2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后，应及时办理有关货物运送手续，并按照甲乙双方认可服务收费标准并开具工作单。

6.3甲乙双方收发货人员当场确认相关凭证单据及承运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包装形态等，若发现单据证件、货物不符或不全，双方人员均有权拒绝发货、提货。

6.4经甲乙双方人员对货物共同确认后出具清单，乙方到达指定地点，根据清单让收货人签收，签收单作为乙方安全承运的凭据。

6.5乙方应在承运期限之后的20日内将签收单交还至甲方，以通知甲方运输合同已执行完成。

7、保险

7.1甲方应对委托乙方承运的货物负责保险，所需要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7.2甲方若委托乙方代为办理保险，应出具书面委托书，所需要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给乙方，不计算在运费之中。若发生货险，乙方应提供相应的文件，协助甲方进行理赔。

8、权利义务

8.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规定支付运费，甲方应如期支付。

8.2乙方不得擅自泄露甲方的商业机密，包括客户信息、经营信息、费用信息、技术信息和货物信息等。

9、免责条款

9.1在符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货物失灭、缺少、变质、污染、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a□不可抗力;b□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c□货物的合理损耗;d□甲方或收货人本身的过错。

9.2本合同的不可抗力是指□a□法定自然灾害及战争状态;b□影响交通工具正常运营的气象条件;c□政府活动引起的交通管制;d□行政执法所引起的时间上的耽搁;e□重大交通事故或道路意外所起得无法弥补的延误;f□国家法律禁止条款的变更导致无法继续经营。

10、变更与解除

10.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若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提前解除合同。变更或提前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以下情况之一，甲乙双方均可提出终止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同时结清所有费用□a□任何一方由于经营不善而无法继续履约的;b□任何一方因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查处，无法继续履约的;c□任何一方因为重大经营调整或经营范围的变更，无法继续履约的。

11、违约责任

11.1甲方故意隐瞒，在托运货物中夹带国家禁止或限制运输的物品，应承担违约责任。

11.2甲方报错、误填货物名称或装卸地点等，造成乙方错送、车辆放空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11.3甲方对运输货物有摆放、拼装、温度等特殊要求的，未以书面形式作出声明的，乙方不承担由于甲方未声明而造成的损失责任。

11.4乙方工作人员私自泄露甲方商业秘密，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2、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不成，应当将争议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13、其他

13.1本合同有效期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3.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3.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公司代表人： 公司代表人：

盖章： 盖章：

日期： 日期：